

家佣综合险

所有保障项目之共同不保事项

1. 战争及有关风险、侵略、内战、核武器、辐射或恐怖主义活动(注:『恐怖主义活动』之不保事项不适用于『雇主责任』保障项目)
2. 自杀、怀孕、生育、酗酒或服用非注册医生处方指定之药物
3. 性病、爱滋病或其他相关的疾病
4. 在保单生效前已存在的伤病及其他身体状况
5. 在香港以外发生的事故

雇主责任之不保事项

1. 肺积尘
2. 雇主不依期支付工伤赔偿并因违法而须付之罚款

门诊、住院及手术费用之不保事项

1. 精神病、性病、先天性异常或畸形、不育、绝育、心脏病或癌病
2. 疗养或体格检查
3. 整形或整容手术(但由于承保事故引致之矫形手术除外)
4. 预防及免疫注射或药物

牙医费用之不保事项

口腔检查、洗牙、镶装牙冠、牙桥及牙托

意外伤亡之不保事项

伤亡的原因与下列情况有关

1. 以策骑及驾驶形式之比赛活动
2. 须配备辅助呼吸器具之活动

临时替工津贴之不保事项

1. 住院的原因与下列情况有关
 - (a) 精神病、性病、先天性异常或畸形、不育、绝育、心脏病或癌病
 - (b) 疗养或体格检查
 - (c) 整形或整容手术(但由于承保事故引致之矫形手术除外)
2. 住院少于连续 5 天

转聘家佣费用之不保事项

1. 由于下述原因导致家佣以健康为由终止其雇佣合约:
精神病、性病、先天性异常或畸形、不育、绝育、心脏病或癌病
2. 新佣工的机票及体检费用